

重庆精准推进涉外法治工作提档升级 实施“五大工程”打造涉外法律服务高地

深度

□ 本报记者 吴晓锋 战海峰

近日,马来西亚律协主席莫哈末依兹里率代表团一行31人到访重庆市律协,双方举行“共拓跨境合作新机遇”马来西亚-重庆法律与商业交流座谈会,并签署合作备忘录,促进两地律师行业更好地服务经济发展。

近年来,重庆市司法局深入推进涉外法治高质量发展,创新开展政策支撑、平台打造、机构引育、人才培养、业务拓展“五大工程”,力争打造中西部领先、全国一流的涉外法律服务高地。

提升服务能级

不久前,上海段和段(重庆)律师事务所主任冷开伟带领团队在乌兹别克斯坦代理了一起涉及中资企业在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的增值权诉讼案。该案经行政复议、一审、二审,终于逆转打赢了官司,为该中资企业挽回了约3000万元的损失。

近年来,重庆市司法局积极推动法律服务“走出去”,持续强化律师、仲裁、公证、商事调解等方面的涉外法律服务工作,不断加强涉外法律服务机构建设。去年以来,重庆律师办理涉外业务数量同比增长29%,服务产值同比增长36.5%。

2024年4月12日,一家土耳其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为重庆仲裁委员会送来锦旗。此前,申请人土耳其企业与被申请人重庆某公司开展跨境买卖合同时产生纠纷,接到申请后,重庆仲裁委员会指定精通英文和国际贸易法律方面的专家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依法作出专业高效的仲裁裁决。这样的场景,在重庆仲裁委员会的仲裁庭内屡见不鲜。

2024年,重庆共办理涉及巴基斯坦等10余个国家和地区的仲裁案件58件,标的额56.65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64%、21.5%,所作裁决在国际上得到广泛承认和执行。

2024年11月,重庆国际商事仲裁院正式揭牌,标志着重庆在提升仲裁法律服务国际化水平方面迈出了新步伐,为解决西部陆海新通道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商业争端提供了新平台,同时也为推动西部陆海新通道发展注入了新活力。

涉外仲裁是涉外法治建设的重要内容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对外开放水平的不断加深,涉外仲裁法律服务需求也日益增加。

刘女士在英国多年,因工作繁忙,不便回国办理房屋继承手续,便想办理委托公证,委托朋友代



2024年4月12日,一家土耳其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为重庆仲裁委员会送来锦旗。

资料图片

为办理相关手续。重庆市中信公证处收到申请后,第一时间与当地使领馆协作,通过视频连线,借助人脸识别、电子签名,视频会议等信息化技术手段,帮助当事人及时解决公证需求。

2024年,重庆市公证机构办理涉外公证业务8.7万件,同比增长55.13%,公证文书发往180余个国家和地区使用,在境内外遗产继承、公民出国留学、企业域外商贸、知识产权保护、出入境签证等经济民生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

重庆市司法局与香港律政司进一步深化交流合作,双方签署了《渝港法律服务合作框架协议》,就深化渝港两地法律服务合作达成多项共识。

2024年上半年,重庆成功获批与港澳律所合作开展法律服务和行业发展的框架协议,推进设立中国-东盟法律服务中心、共建中国-东盟法律研究中心及查明服务中心等。

深化法律协作

重庆与东盟一直保持密切合作,特别是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为两地法律服务工作和行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为此,重庆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积极构建交流平台,畅通服务渠道,包括推动律所到东盟、中亚等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设立分支机构或建立服务网络,举办东盟投资与贸易法律风险防范专

题讲座和研讨活动等,助推涉外法治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按照“五大工程”设定的目标,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还着力于以政策支撑凝聚合力,推动相关平台建设,包括成立西部陆海新通道国际法务区,授牌陆海新通道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推进设立中国-东盟法律服务中心、共建中国-东盟法律研究中心及查明服务中心等。

重庆市司法局与香港律政司进一步深化交流合作,双方签署了《渝港法律服务合作框架协议》,就深化渝港两地法律服务合作达成多项共识。

2024年上半年,重庆成功获批与港澳律所合作开展法律服务和行业发展的框架协议,推进设立中国-东盟法律服务中心、共建中国-东盟法律研究中心及查明服务中心等。

《办法》出台后,重庆华栋律师事务所与香港韩润棠律师楼、香港余沛恒律师事务所开启了“联营模式”。

“能够与内地有20年办所经验的律所开展联营

合作,对香港律所拓展内地业务市场也是一次创新和探索。”香港余沛恒律师事务所负责人余沛恒说。

重庆市律师协会会长何洪涛认为,联营双方相互为对方推荐适配的跨境业务,提供案件办理协助以及相互进行业务推广等,共同更好地为企业“引进来”和“走出去”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创造了条件。

“这对重庆法律服务市场的进一步开放和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何洪涛说。

着力培养人才

“我们遵照学校”为涉外法治建设贡献教育之力”的要求,开展对特定域外区域与国家的专业人才定向式与订单式培养。”近日,在“区域国别法治人才实验班”讲授相关课程后,西南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副教授、中国-东盟法律研究中心研究人员张华昭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近年来,西南政法大学围绕共建“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等,探索以实践为导向的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机制,着力培育政治立场坚定、专业素质过硬、通晓国际规则、精通涉外法律实务的涉外法治人才。

2016年,西南政法大学在全国率先开设以双语双法为特色的“一带一路”法律人才实验班(2024年更名为“区域国别法治人才实验班”),每年从全校新生中选拔40人,培养具备扎实的国际法理论基础,并能熟练掌握一门以上东盟国家语言及英语,熟练运用我国法律、东盟国家法律从事国际谈判、处理国际法律事务的“双语双法”涉外法律人才。

截至目前,该实验班累计培养涉及泰国、越南、柬埔寨、缅甸、印尼和老挝等6个东盟国家小语种和国别法方向的学生共270余名,被评为西部唯一的教育部部省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品牌。

2024年5月,西南政法大学汇集法学、应用经济学、公共管理学、政治学等多学科的研究力量,依托中国-东盟法律研究中心成立西部陆海新通道法治研究院,积极开展科学研究,致力于发展成为服务西部陆海新通道高水平智库,为有关政策和实践提供决策支撑。

“西南政法大学将充分发挥人才培养优势,进一步完善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体系,创新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模式,调整改进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方案,建立跨学科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将涉外法律、国际法、国别法、国际关系、外语等相关科目纳入培养方案,努力形成高素质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西政经验”。”西南政法大学校长林维表示。

“一揽子委托”有效提升域外法查明效率

杭州法院护航开放之路行稳致远

前沿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滕腾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开放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鲜明标识”,并对完善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作出一系列战略部署。

近年来,浙江杭州法院以高质量涉外司法服务保障杭州高能级“开放强市”建设,加快推进涉外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建设,积极打造“国际商事纠纷解决优选地”。

推出精品案例

在经济全球化大背景下,投资“走出去”的形式愈发多样。

2019年,张某某向周某某支付150万元购买越南某公司5%股权,因未签订书面协议且周某某拖延履行,张某某诉请解除合同并追回款项。

“看似案涉金额不大,但其中涉及不同国家法律的适用,且案件的判决对中国公民投资外国公司股权具有司法指引效应,必须慎之又慎。”接到案件

后,杭州国际商事法庭法官谢银芝根据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确定股东资格及公司存续适用越南法,合同纠纷适用双方选择的法国法。

同一个案子,既有部分法律关系应依法适用外国法,又有部分法律关系按照当事人意思自治选择适用中国法,是对杭州法院在涉外案件审判中查明和适用域外法能力的直接考验。

通过委托中国-东盟法律研究中心查明,该越南公司税号已注销且依当地法将吊销执照,法院结合公司存续现状及周某某违约事实,认定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判决解除合同并返还转让款,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维持原判。

类似的案例在杭州法院不胜枚举。2024年,杭州法院审结涉外民事案件302件,涉及新加坡、意大利等30余个国家和地区。在一起涉外金融借款合同案件中,杭州法院以“一揽子委托”有效提升域外法查明效率,相应案例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典型案例。

用工匠精神,打造精品案例,已成为杭州法院涉外审判人的共同追求。

深化多元解纷

完善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推进多元力量、多

种途径化解企业知识产权和国际商事纠纷,是护航贸易投资发展的重要手段。

为进一步强化平台建设,用足用好杭州数字技术优势,杭州法院谋划升级“数智国商”系统,与市贸促会持续打造中国(杭州)知识产权·国际商事调解云平台,汇聚境外90多家调解机构,目前已成功调解国际商事案件500多件,涉及36个国家和地区,个案调解最短用时仅1天。

杭州法院的数字化实践还走向了更远的地方,由最高法院指定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承建的“中国涉外商事审判网”已通过项目验收,启用后将作为展示全国法院涉外司法成效的重要窗口。

回应企业需求

2024年9月26日,在第三届全球数字贸易法治论坛开幕式暨主论坛上,杭州法院发布《杭州法院“法护数贸”十大典型案例》,在全球广阔舞台上展现了开放创新、认真负责的涉外司法形象。

在积极探索宏观司法问题解决方案的同时,杭

州法院也将目光瞄准了一个个体课题。

为增强跨境电商企业维权能力,法官们走出法庭,走进企业,以跨境电商纠纷为视角撰写14万余字的调研报告,承担并完成最高法院司法研究重大课题。

此外,他们还向有关部门发出综合治理类司法建议,提出鼓励扶持跨境电商企业独立站自主“品牌出海”,加强涉外商事法律服务及设立专项维权救助基金等具体建议。

这些举措,是对企业现实需求的认真回应,为企业提供了坚实的涉外法治保障。

探索远未止步,杭州互联网法院与杭州综合保税区签署《关于创新治理机制、保障杭州跨境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合作协议》2.0版,持续迭代优化跨境数字贸易司法解纷与治理平台,有效解决涉外诉讼中的地域、时差、语言、证据采信、境外送达等难题,入选2024年世界互联网大会跨境电商实践案例及2024年浙江网络空间依法治理重点成果。

杭州法院将继续秉持创新、开放、公正的理念,不断探索涉外司法的新路径、新模式,以更加高效、专业、贴心的司法服务,为将杭州打造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现代化国际城市贡献司法力量。

南京检察主动融入涉外法治建设布局 加强检校共建蓄积源头活水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抱着一夜暴富的幻想,16名年轻人远赴万里之外的迪拜,沦为电信诈骗流水线上的“螺丝钉”,不到一年时间诈骗2700余万元,受害人达189名。这起案件源于一位想挣点生活费的全职宝妈罗某,其刷单赚了几十块钱,却被骗了580万元。

江苏省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接到罗某的报警后,成立专案组进行侦查,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通过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第一时间提前介入。

面对涉案100余名人员,上千条聊天记录,数万笔转账流水,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组建团队,向公安机关提出32条引导侦查意见,建议公安机关对境外服务器中抽取、恢复的电子数据进行鉴定,以保证该类数据的客观、真实、完整。

最终,16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至十二年不等的刑期,并处罚金。通过开展多轮次的释法说理工作,全部被告人自愿认罪认罚并退缴违法所得,赔偿被害人损失200余万元。

近年来,南京检察机关始终坚持政治引领,主动融入涉外法治建设布局,牢固树立一体履职、综合履职的理念,探索涉外公益诉讼检察,积极开展涉外检察人才队伍建设,以高质量检察履职,为涉外法治建设提供更多优质检察产品,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南京市人民检察院积极探索涉外公益诉讼检察,加强与海事法院、海警机构协作配合,持续深化海洋环境污染、外来物种入侵、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领域检察公益诉讼,探索流失文物追索返还、农产品质量安全等领域涉外检察公益诉讼新路径。

2022年4月6日,南京海事法院和南京市检察院

签署《关于建立海事审判和检察工作协作配合机制备忘录》,通过开展海洋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领域的公益诉讼工作和海事刑事审判试点工作,并研究制定《涉外海事海损案件检察监督工作机制(试行)》,进一步规范监督流程。

检察机关高质效办好涉外案件,离不开高素质的涉外检察人才。随着涉外法治建设进程的不断加快,当前检察机关在涉外检察队伍建设方面同样面临系统谋划不够,人才供给不足的问题,亟须加快建设一支政治立场坚定、专业素质过硬、通晓国际规则、精通涉外法律实务的涉外检察人才队伍。

2024年7月,南京市检察院成立涉外法治人才库,首批入选的13名成员均具备法律实践经验和熟练运用外语的能力,其中多人有涉外学习、工作、研究经历。目前,6名成员入选全省检察机关首批涉外法治人才库。

据介绍,南京市检察院坚持以需求为导向,摸清涉外检察人才底数,采取内部挖潜和适当引入相结合的方式,明确重点培养对象。调整传统检察教育培训体系,将涉外检察工作纳入检察教育培训计划,重点围绕涉外法治基本素养、涉外案件办理规则等方面内容创新培训机制,精心设置课程,提升办理涉外案件的能力水平。此外,加强检校共建,为涉外检察人才培养引来“源头活水”。

“我院将有意地指派涉外法治人才库成员参与办理涉外案件,与法院涉外商事案件审判部门加强交流,在实践中锤炼办案技能。围绕涉外案件办理,涉外法律制度等开展研究,聚焦跨国电信网络诈骗、骗取出口退税、外贸企业投资风险等问题分析研判,为依法维护和保障我国海外利益提供有益参考。”南京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章润表示。

专论

□ 朱冬玲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加大涉外法学教育力度,重点做好涉外执法司法和法律服务人才培养,国际组织法律人才培养推送工作,更好服务对外工作大局。”随着全球化进程加速,跨国犯罪问题日益凸显,国际法合作日益紧密,涉外警务法治人才在维护国家安全、打击跨国犯罪、促进国际法合作以及维护国际社会稳定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培养具备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精通涉外法律实务的高素质涉外警务法治人才具有重要性和迫切性。

应对全球安全挑战

涉外警务法治人才需要具备扎实的法学知识和技能,通晓国际规则,具备跨文化沟通能力,能够运用国际法知识,打击跨国犯罪,参与国际法合作,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促进国际和平与稳定。同时,参与制定国际法,为国际法治建设贡献力量,增强我国在全球治理体系中的话语权,提升我国在国际社会的影响力。

近年来,我国的国际警务部门通过与全球各国、各地区进行广泛而深入的合作,取得了显著成果。通过建立多边和双边合作机制,有效打击跨国犯罪,维护国际安全,保护国家和公民利益,参与全球安全治理。随着数字时代犯罪形势的变化,全球安全治理面临网络安全、虚拟货币洗钱、跨境电子证据合法性审查等新型技术应用能力的考验,亟需高素质的涉外警务法治人才。

优化课程体系设置

优化法学课程体系。在现有法学课程的基础上,增设国际刑事司法协助、区域性执法协定研究、数字空间国际治理等课程,系统解析国际法法律文本,加强学生对国际法知识的理解;加强多语种培训,建立警务术语多语种对照数据库,开发人工智能大模型语言训练系统,提升国际法中的语言应用能力;增强跨学科融合发展,开设国际组织、国际经济、数字取证技术等课程,构建“法律+技术+外交”的跨学科培养体系,培养学生跨学科知识融会贯通的综合能力。

加大实践教学比重。涉外警务法治人才培养需要突破“重理论、轻实践”的瓶颈,注重加强实践教学。运用“模拟法庭”和案例教学,通过开设模拟国际警务执法合作、跨境犯罪调查等场景教学,提升学生实践分析能力和应对能力;建立“高校+公安机关+国际组织”联合培养机制,学生通过到实务部门参与真实案件办理提升国际警务协作和执法能力;推进“法律诊所”教学,培养学生跨境证据收集、起草司法协助请求书等涉外法律实务技能。

增强跨文化沟通能力。涉外警务礼仪等课程,培养学生理解不同文化背景下的法律制度和行为规范,在国际警务合作中减少文化冲突和误解,提高合作效率。建立与国外院校、警察机构的联合培养机制,推进海外交流项目、交换生项目或短期访学等,提升学生的跨文化沟通能力。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构建“国内+国外”协同培养模式。通过与国外院校、警察机构合作,选派学生进行实习或交流学习,让学生亲身体验不同国家警务工作模式和法律制度。这种联合培养模式能够拓宽学生的国际视野,增强跨文化沟通能力和涉外法律知识的实际运用能力。

构建“理论+实践”结合培养模式。通过邀请具有涉外警务实务经验的专家授课,组织学生参与国际会议、国际学术交流、国际法合作项目等,培养学生将理论知识与实际紧密结合。通过开设跨境电信诈骗资金追踪、网络犯罪侦查等实训模块,以及情境教学的案例推演,实现理论向实践能力的转化。

构建“线上+线下”智慧教学模式。完善云端教学系统,使学生可以利用多种在线平台,获取丰富的学习资源,如在在线课程、学术讲座、跨境执法案例数字资源库等。通过面对面课堂讨论、模拟演练等,开展互动式教学。“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满足了不同学生的学习需求,提高了学生的学习灵活性,提升了学生整体的培养质效。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实施教官引聘计划。引聘具有国际法合作和涉外警务经验的警官、律师、外交官等担任兼职教师,弥补高校教师涉外警务实践经验的不足。这些具有丰富实务经验的教师,能够为学生带来国际法和国际警务合作等等的实践经验,培养学生更好地理解和应用所学理论知识,提升学生涉外警务实践能力。

国际化师资队伍。支持教师出国研修,参与国际学术交流,参与国际警务合作研究,建立教师赴国际组织研修机制,提升现有教师的专业能力,使现有师资队伍能够更好地适应涉外警务法治人才培养需求,为学生提供更加优质的教育教学培训。

组建跨学科师资队伍。通过整合法学、外语、国际关系、网络安全等领域的师资力量,组建跨学科教学、科研团队,形成“法律解析+技术实验+外交模拟”等跨学科教学、科研模式,跨学科的师资队伍不仅为学生提供了交叉学科的知识内容体系,还可以通过不同学科间的交流互鉴,激发创新思维,提升教学和科研的整体质量和水平。

完善制度保障机制

强化政策支持。推动出台涉外警务人才培养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明确将人才培养纳入国家建设项目。在课程建设、实践教学、师资培训、引进先进教学设备、开展实践教学等方面予以支持。设立专项发展基金,支持国际法实验室、国际警务大数据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建设“跨境安全治理创新中心”,实现政策与人才培养需求的精准对接。

完善评价体系。在考核评价体系方面,应打破传统考试单一评价方式,将知识、能力、实践等纳入评价指标,引入第三方评估机制,实现对学生学习成效和教师的教学效果的客观评估,激励学生和教师不断提升自身水平,为涉外警务法治人才培养提供持续改进的动力。

深化国际合作。建立教官互派、学历互认、资源共享的长效机制,建立“一带一路”警务教育云平台,整合跨境执法案例库,开发多语种智能教学辅助系统,实现国际警务课程资源共享,不断提升涉外警务法治人才的法律素养、应变能力、侦查技巧以及证据分析能力等综合素质。

涉外警务法治人才培养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通过多方协同形成合力,采取有效措施,优化课程体系设置,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完善制度保障机制,为我国涉外警务法治人才培养提供坚实保障。培养更多兼具专业能力与国际竞争力的涉外警务法治人才,为国家参与全球治理提供坚实支撑。

(作者系天津公安警官职业学院法学系教授、《天津法学》副主编)

优化涉外警务法治人才培养路径